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LINK
普匯中金

CHIN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97)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結果，內容有關：

(1) 建議股份合併；

(2) 增加法定股本；

(3) 建議更新一般授權；

及

(4) 建議更新計劃授權限額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全部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由於進行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行使)，須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行使價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須予發行之合併股份數目；及(ii)尚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調整之詳情載於本公佈。

謹此提述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i)建議股份合併；(ii)增加法定股本；(iii)建議更新一般授權；及(iv)建議更新計劃授權限額。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所載之全部普通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該通告所載之該等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股份合併	9,108,039,540 (99.99%)	1,010,000 (0.01%)
2.	批准增加法定股本	9,108,039,540 (99.99%)	1,010,000 (0.01%)
3.	更新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9,088,059,540 (99.77%)	20,990,000 (0.23%)
4.	批准更新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新購股權之10%計劃授權限額	9,088,059,540 (99.77%)	20,990,000 (0.23%)

附註：

- (i) 該等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該通告內。
- (ii)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有合共16,750,060,914股已發行股份，相當於賦予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
- (iii)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該等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各項該等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監察員。

股份合併

股份合併將根據通函所載之預期時間表進行。根據預期時間表，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生效，亦為開始以股份之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之新股票之日期。免費以股份之股票換領合併股份之新股票之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

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之調整

(a) 對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調整

基於股份合併，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和獲行使而須予配發及發行之合併股份數目已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發出之補充指引作出調整。對行使價及因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須予發行之合併股份數目作出之調整如下，並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生效：

授出日期	調整前		調整後	
	購股權獲悉數 行使後而將予發行 之股份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獲悉數 行使後而將予發行 之合併股份 經調整數目	每股合併股份 之經調整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191,338,317	0.2564	7,653,533	6.4100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29,401,869	0.3095	1,176,075	7.7375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十七日	9,046,729	0.3007	361,869	7.5715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本公司核數師)已對行使價及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數目調整之計算進行協定程序，並向董事會發出事實調查報告，當中列明以上計算方式在數學上準確，並符合上市規則第17.03(13)條、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發出之補充指引及遵照購股權計劃。

(b) 對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之調整

基於股份合併及根據尚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已由每股0.27港元調整至每股合併股份6.75港元，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即股份合併生效日期)生效。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本公司核數師)已對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調整之計算進行協定程序，並向董事會發出事實調查報告，當中列明以上計算方式在數學上準確，並符合與尚未償還可換股債券有關之認購協議隨附表之條款及條件。

承董事會命
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偉斌先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李偉斌先生、蕭偉業先生、林淑玲女士及劉智傑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馮秀梅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鍾泰博士、黎家鳳女士及陳嬋玲女士。